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5 年 3 月

目 录

| | |
|----------------------------------|----------|
|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2 |
|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
|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4 |
| 议案一：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4 |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公司股东大会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本次大会设秘书处，处理大会的各项事务。

二、与会股东应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以保证其他股东履行合法权益。

三、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主要议题。

四、本次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同时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请现场会议与会股东认真填写表决票，大会表决期间，股东不进行发言。

五、本次大会的表决形式采用常规投票制方法，请与会股东在表决票上“同意”、“弃权”、“反对”的所选空格上打“√”，并签上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未在表决票上签字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本次大会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大会的全部议程进行见证。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5 年 3 月 18 日下午 14:30

会议地点：上海莘庄工业区申富路 618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审议下列报告：

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二、股东代表发言并答疑

三、大会表决

1、监事组织监票小组

2、股东投票

四、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五、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试行）》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以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1、注册规模

本次拟注册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2、发行期限

发行期限为不超过 270 天，可分期发行。

3、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银行贷款。

4、发行利率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

5、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由发行人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发行。

7、发行日期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二、公司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工作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超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终止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事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